

正 本

檔 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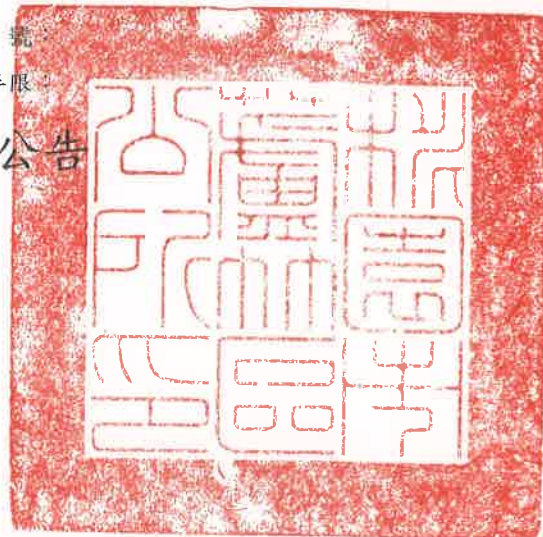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

桃園市蘆竹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蘆社字第1110016261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市市民歐蘊東（民國25年5月31日出生、身份證字號：E20076****、戶籍設於桃園市蘆竹區長安路二段236號四樓）於111年5月3日往生，目前無親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無親屬認領，本公所將依規定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公告期間結束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111年5月12日桃家防字第1110008758號函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歐蘊東君大體，現安置於本市殯葬管理所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蔡世志

死亡證明書

病歷號碼: 11000532

死亡證字: 111083

(一) 姓名	歐蘊東	(二) 性別	女	(三) 1: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E200767463
(四) 戶籍所在地	桃園市蘆竹區錦中里27鄰中正路310號六樓之1				
(五) 出生時間	民國 貳拾伍 年 伍 月 參拾壹 日 (出生後未滿24小時死亡者需填寫時間)				
(六) 死亡時間	民國 壹佰壹拾壹 年 伍 月 參 日 壹拾陸 時 伍拾肆 分				
(七) 死亡地點及場所	桃園市平鎮區延平路二段56號				
	☒ 1.醫院 ☐ 2.診所 ☐ 3.長期照護或安養機構 ☐ 4.住居所 ☐ 5.其他				
(八) 死亡方式	☒ 1.自然死 ☐ 2.意外死 ☐ 3.自殺 ☐ 4.他殺 ☐ 5.不詳				
(九) 死亡者行職業	1.在何處工作從事何種行業		2.擔任何種工作及職務		
(十) 懷孕情形(如死者為女性)	☒ 1.於過去一年未懷孕 ☐ 2.懷孕中死亡? ☐ 3.懷孕終止或結束之42天內死亡 ☐ 4.懷孕終止或結束之43天至1年內死亡 ☐ 5.不清楚過去一年是否懷孕				
(十一) 死亡原因:(儘量不要填寫症狀或死亡當時的身體狀況:如心臟衰弱,身體衰弱)				發病至死亡之概略時間	約數分鐘 數日 數年及數日
1.直接引起死亡病或傷害: 甲. 致命性心律不整(以下空白)					
先行原因:(若有引起上述死因之疾病或傷害) 乙.(甲 之原因): 高血鉀(以下空白) 丙.(乙 之原因): (以下空白) 丁.(丙 之原因): (以下空白)					
2.其他對於死亡有影響之疾病或身體狀況(但與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無直接關係者) 中風及貧血(以下空白)					
以上事實確實無訛特此證明					
醫師姓名: 林思齊		醫師字號: 醫字第025999號		☐ 依戶籍法第14條及死亡資料通報辦法第4條規定網傳輸	
醫院(診所)名稱: 陽明醫院					
開業執照字號: 桃衛醫字第1532101091號					
醫療院所代碼: 1532101091					
院所地址: 桃園市平鎮區延平路二段56號					
中 華 民 國 壹佰壹拾壹 年 伍 月 肆 日					

醫師林思齊



註:死因將來如發現有錯誤,惟錯誤係在當時難免以避情況下發生時,診斷者不負法律上之責任。

注意事項:一、請於死已事件發生或確定後30日內,以免逾期受罰。攜此證明除死亡者於國外死亡者外,得向死亡者戶籍地之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所轄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。

二、為避免承受不必要的繼承債務,宜注意在法律規定時內向法院申請辦理限定或拋棄繼承。